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的平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70619 版面：七版

體團法研訂 展開作業

委員建言 體育場館朝無障礙目標邁進 全力協助殘障選手組訓

【記者馬鈺龍／報導】行政院體委會昨天召開第二次委員會議，體育團體法研訂已進入行動方案，體委會近期將提出專案小組名單，著手起草工作；委員會決議全力改善現有體育場館無障礙設施，並由體委會協助殘障運動員進行各項選訓工作。

委員張萬利提案要在宜蘭冬山河成立「國家水上訓練中心」，出席委員就成立「訓練中心」的財源如何籌措、如何訂定完整的運作經營計畫、未來使用評估效益、和是否符合競技運動發展效益等問題廣泛討論，會中決議交由運動設施處及競技運動處重新研擬方案，必

要時再提會討論。

體育團體法的制定已經成為體壇共識，體委會日前已與內政部協商，徵得同意研訂體育團體法，出席委員認為法案制定前還得多徵求各界意見，聽聽基層體壇的需求。

體委會預定在今年十一月確定法案內容，提報行政院鑑核，部分委員認為此法制定雖有其迫切性，但為求周延，不妨稍緩時程，主委趙麗雲指出，體委會將成立專案小組，近日內展開作業。

委員紀政、王效蘭十分重視殘障體育等弱勢團體的運動權利，委員賴復寰提案建立專屬殘障優秀選手訓練場館，引起廣泛討論，會中決議朝全國運

動場館無障礙目標邁進，王效蘭委員希望體委會要全力協助殘障體育選手的組訓工作，獲得全體委員支持。